

2024 年度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主要职责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国有资产管理 and 集体资产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监督指导国有资产和集体资产的保值增值工作；监督指导所监管企业完善现代企业制度；监督指导企业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监督检查公司章程执行情况；负责管理和规范产权交易行为；负责统筹和协调区属国有企业及社区股份合作公司改革工作。

二、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机构设置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包括局本级和下属事业单位区“三资”监管服务中心（区“三资”监管服务中心为非独立编制预算单位）。局本级内设以下6个科室：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规划发展科、国有资产监管科、集体资产监管科、统计稽查科；区“三资”监管服务中心无内设机构。年中，根据区委统一部署，原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区集体资产管理局）全部职能划转至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其下属区资源资产资金（三资）监管服务中心调整为区财政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区集体资产管理局）下属事业单位。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2024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事业单位区“三资”监

管服务中心（区“三资”监管服务中心为非独立编制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1,739.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9,00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146.25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54.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3.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5.9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284.2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69.6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146.2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09,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0,885.26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0,894.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2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10,894.50	总计	60	110,894.5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0,885.26	110,885.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89	154.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89	154.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92	36.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44	82.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54	35.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57	33.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57	33.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4	1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73	13.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90	5.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90	5.9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90	5.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275.02	1,275.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1,275.02	1,275.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01	行政运行	689.70	689.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5.32	585.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9.63	269.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9.63	269.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10	87.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82.52	18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46.25	146.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46.25	146.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46.25	146.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9,000.00	109,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9,000.00	49,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9,000.00	49,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60,000.00	6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60,000.00	6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0,894.50	1,157.03	109,737.4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89	154.8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89	154.8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92	36.9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44	82.4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54	35.5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57	33.5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57	33.5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4	19.84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73	13.73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90	0.00	5.9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90	0.00	5.9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90	0.00	5.9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284.26	698.94	585.32	0.00	0.00	0.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1,284.26	698.94	585.32	0.00	0.00	0.00
2150701	行政运行	698.94	698.94	0.00	0.00	0.00	0.00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5.32	0.00	585.32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9.63	269.6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9.63	269.6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10	87.1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82.52	182.52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46.25	0.00	146.25	0.00	0.00	0.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46.25	0.00	146.25	0.00	0.00	0.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46.25	0.00	146.25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9,000.00	0.00	109,00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9,000.00	0.00	49,00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9,000.00	0.00	49,00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60,000.00	0.00	60,00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60,000.00	0.00	60,0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1,739.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9,00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146.25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4.89	154.8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3.57	33.5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90	5.9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284.26	1,284.26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69.63	269.6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146.25	0.00	0.00	146.2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09,000.00	60,000.00	49,00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0,885.2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0,894.50	61,748.25	49,000.00	146.25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9.2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9.2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0,894.50	总计	64	110,894.50	61,748.25	49,000.00	146.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1,748.25	1,157.03	60,591.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89	154.8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89	154.8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92	36.9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44	82.4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54	35.5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57	33.5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57	33.5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4	19.8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73	13.73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90	0.00	5.9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90	0.00	5.9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90	0.00	5.9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284.26	698.94	585.32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1,284.26	698.94	585.32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50701	行政运行	698.94	698.94	0.00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5.32	0.00	585.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9.63	269.6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9.63	269.6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10	87.1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82.52	182.52	0.00
229	其他支出	60,000.00	0.00	60,000.00
22999	其他支出	60,000.00	0.00	60,00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60,000.00	0.00	6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无数据的部门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括号里的内容）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76.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38
30101	基本工资	112.68	30201	办公费	4.03
30102	津贴补贴	422.34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99.2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1.22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2.44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54	30207	邮电费	1.8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5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1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2	30211	差旅费	0.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7.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5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0.61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14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36.1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95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31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5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0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12.66		公用经费合计	44.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无数据的部门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括号里的内容）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49,000.00	49,000.00	0.00	49,00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49,000.00	49,000.00	0.00	49,00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9,000.00	49,000.00	0.00	49,00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9,000.00	49,000.00	0.00	49,0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无数据的部门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括号里的内容）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6.25	0.00	146.25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46.25	0.00	146.25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46.25	0.00	146.25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46.25	0.00	146.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无数据的部门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括号里的内容）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85	0.00	0.85	0.00	0.85	0.00	0.85	0.00	0.85	0.00	0.8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无数据的部门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括号里的内容）

第三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总收入 110,894.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10,885.2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739.0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1,133.49 万元，下降 15.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向直管区属国企注资较上一年度减少 10,000 万元，二是机构改革，根据职能划转要求，未及开展的项目经费 459.19 万元、部分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525.26 万元（按人员转隶情况）划转至新单位列支。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9,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4,800 万元，下降 56.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 2024 年发行专项债资金较上一年度减少 4,800 万元；二是 2024 年第一批发行的专项债资金 49,000 万元在原区国资局列支，因机构改革，第二批专项债资金 60,000 万元下达至合并后新单位区财政局列支，非全年发行数，与上一年度全年决算数不可比。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6.2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0,313.45 万元，下降 99.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以收定支原则，向直管区属国企减少注资 5,375 万元；二

是根据机构改革工作要求，向区属国企注入资本金 44,732 万元、委派人员经费 256 万元及智慧国资（二期）开发服务尾款 22.75 万元划转至合并后新单位区财政局列支。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11 万元，下降 100%，主要变动情况：其他收入主要用于核算区国资局自有账户代扣代缴的社保、公积金及个税的存款金额产生的银行利息收入，期末利息已上缴财政国库。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总支出 110,894.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10,894.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157.0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87.96 万元，下降 52.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与上年相比，区属国企退休人员费用减少 246.76 万元，该项目 2023 年在基本支出中列支，为规范预算管理，2024 年按要求将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 551 万元）调整至项目支出列支；二是因机构改革，根据费随人走原则，部分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525.26 万元（根据人员转隶情况）划转至新单位支出。

2. 项目支出 109,737.4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4,954.13 万元，下降 53.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专项债资金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4,800 万元，主要是 2024 年发行专项债资金较上一年度减少 4,800 万元；另外，2024 年第一批发行的专项债资金 49,000 万元在原区国资局列支，因机构改革，第二批专项债资金 60,000 万元的发行由合并后新单位区财政局列支。二是根据以收定支原则，向直管区属国企注资较上一年度减少 15,375 万元，其中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列支的费用减少 10,000 万元，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列支的费用减少 5,375 万元。三是因机构改革，及未开展的项目经费 45,469.95 万元转至合并后新单位区财政局列支。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10,885.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739.0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1,133.49 万元，下降 15.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向直管区属国企注资较上一年度减少 10,000 万元。二是机构改革，未及开展的项目经费 459.19 万元、部分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525.26 万元（按人员转隶情况）

划转至新单位列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9,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4,800 万元，下降 56.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 2024 年发行专项债资金较上一年度减少 4,800 万元。二是 2024 年第一批发行的专项债资金 49,000 万元在原区国资局列支，因机构改革，第二批专项债资金 60,000 万元下达至合并后新单位区财政局列支，非全年发行数，与上一年度全年决算数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6.2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0,313.45 万元，下降 99.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向直管区属国企注资较上一年度减少 5,375 万元。二是根据机构改革工作要求，向区属国企注入资本金 44,732 万元、委派人员经费 256 万元及智慧国资（二期）开发服务尾款 22.75 万元划转至合并后新单位区财政局列支。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10,89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1,748.2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002.8 万元，下降 1.6%，主要变动情况：因机构改革，未及开展的项目经费 459.19 万元、部分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525.26 万元（按人员转隶情况）划转至新单位列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9,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按计划完成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6.2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45,010.75 万元，下降 99.7%，主要变动情况：根据

机构改革工作要求，向区属国企注入资本金 44,732 万元、委派人员经费 256 万元及智慧国资（二期）开发服务尾款 22.75 万元划转至合并后新单位区财政局列支。

三、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8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85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09 万元，下降 71.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8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85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09 万元，下降 71.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8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85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09 万元，下降 71.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因机构改革，剩余经费 3.15 万元划转至合并后新单位区财政局列支。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因机构改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列支 0.85 万元非全年预

算数，与上一年度全年决算数不可比。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85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8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85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维修维护、加油及高速过路费用等运维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列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2024 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4.3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6.05 万元，下降 63.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因机构改革，剩余经费划转至新单位列支，非全年预算数，与上一年度全年决算数不可比。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54 万元，其中：政

府采购货物支出 0.5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机构改革前，本部门车辆保有 1 辆，为其他用车，主要用于到区属国企以及街道、社区股份合作公司等开展专题考察调研、专项检查、服务指导等公务出行，运送机要文件和涉密载体等公务活动。机构改革后，已将车辆划转至区财政局。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4 个、二级项目 7 个，共涉及资金 60,591.2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4 年度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专项债资金）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9,0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4 年度 1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国有资本监管）开

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46.25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下属事业单位区“三资”监管服务中心为非独立编制预算单位），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1,739.0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9,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46.2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要求，结合自身职能定位及部门预算安排情况，各项履职目标按期保质保量完成，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效果达到预期，工作得到有效落实。

绩效自评结果。我局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专项债资金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109,737.47 万元，执行数 109,737.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我局通过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了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效推动相关工作开展，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年初预算仍有个别项目经费安排不科学。如：2024 年初部门预算“集体资产管理事务”项目安排举办国企和集体企业高质量融合发展推介会经费，根据财政部门关于严控展会论坛经费的相关要求，年中经重新评估项目需求及开展的必要性，决定取消该项目，并及时调整预算资金安排。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通过对项目支出情况开展绩效监控，根据绩效监控结果及时对预算资金进行调整，使资金使用更高效、

合规，且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参考依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146.25 万元（因机构改革，向区属国企注入资本金 44,732 万元、委派人员经费 256 万元及智慧国资（二期）开发服务尾款 22.75 万元划转至合并后新单位区财政局列支），执行数 146.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国企开启战略性新兴产业新赛道。区城投集团的主业范围增加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参与投资人工智能、算力、新能源、低空经济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业务。2024 年上半年研究组建成立区数据公司，打造全区数据基础设施和数据资产一体化运营新模式，全面支撑龙岗区全域数字化转型和产业发展。二是外部监督进一步强化。2024 年修订《深圳市龙岗区区属国有企业外派监督人员管理暂行办法》，强化对企业党委的监督；通过市场化方式招聘企业财务总监，强化对企业的财务监督；通过区人大、区政协、区委统战部推荐的方式聘任了兼职外部董事、外派监事，强化企业的社会力量监督。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年度总体目标（预期目标）、绩效评价指标设置较为简单、满意度未明确服务对象，缺乏具体要求，导致绩效评价难以达到预期效果。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按照年度计划的绩效目标，进一步明确且细化、量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的绩效考核指标设置。

专项债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49,000 万元（因机构改革，第二批专项债资金 60,000 万元下达至合并后新

单位区财政局列支)，执行数 49,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推动项目“建成运营一批”，加快宝龙智造园、阿波罗产服科创大厦、大运 AI 小镇二期全部交付使用，提供国有产业空间约 50 万 m²，引进优质企业。二是推动项目“提速建成一批”，推进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一期续建、二期新建项目、深圳工业软件园、龙岗区宝龙街道上井片区工业地块统筹开发项目、深圳建筑产业生态智谷总部基地一期项目主体工程建设进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项目相关收入、成本虽按照项目可研测算、依据充分，但项目实际收入成本受市场环境影响，与可研测算存在一定差异。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强化项目经济测算的准确性。通过遴选更加专业的可研编制服务机构等方式进一步提升国企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深度，确保项目经济测算更加准确合理。

部门评价结果。我局 2024 年无部门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